

证券代码：605081 证券简称：太和水 公告编号：2025-030

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担保计划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：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微理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中科硯云科技有限公司。
- 本次担保金额：2025 年度预计担保总额为 1 亿元人民币，包含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、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，不存在为股东、股东的控股子公司、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，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- 本次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年度担保事项，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，能够有效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，并简化审议程序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。上海微理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中科硯云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- 公司可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，在 2025 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，合理安排、调剂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。
-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
-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
-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，优化融资结构，简化审议程序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，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再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/孙公司2025年度担保事项进行授权，具体如下：

公司及下属子/孙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、质押及抵押；

本次授权担保总额为1亿元人民币，包含下属控股子/孙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、公司为下属资子/孙公司提供担保、以及下属控股子/孙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。

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1）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一、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								
1.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上的控股子公司								
公司	上海微理	100%	89.43%	0	2,000万元	2.06%	否	否
公司	中科砚云	55%	115.67%	0	2,000万元	2.06%	否	否

（2）子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公司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中科 砚云	上海 微理	公司持有上海微理股权比例100%	89.43%	0	2,000万元	2.06%	否	否
上海 微理	中科 砚云	公司间接持有中科砚云股权比例55%	115.67%	0	2,000万元	2.06%	否	否

(3) 子公司为母公司的担保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上海 微理	公司	36.27%	0	1,000万元	1.03%	否	否

中 科 砚 云				1,000万 元	1.03%	否	否
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	---

公司可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，在上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，调剂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。

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次担保计划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何鑫

注册资本：11324.7072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水生态修复技术研发, 水处理微生态制剂技术研发, 水污染治理工程设计及施工, 景观设计, 水草种植, 绿化工程, 环境工程, 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, 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, 道路货物运输(普通货运, 除危险化学品), 市政公用工程, 水利工程, 水环境污染防治, 园林工程设计、施工, 河湖整治工程施工, 水电安装, 机电设备安装, 地基基础工程, 节水灌溉工程,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。[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]

成立时间：2010 年 12 月 7 日

住所：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曹黎路 38 弄 19 号 1957 室

有关财务及更多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、上海微理科技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何文辉

注册资本：3000 万元人民币

主要股东：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集成电路销售；集成电路制造；集成电路设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软件开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数字内容制作服务（不含出版发行）；大数据服务；机械设备销售；专业设计服务；工业设计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机械设备研发；智能机器人的研发；仪器仪表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成立时间：2024 年 6 月 7 日

住所：上海市崇明区中兴镇兴工路 37 号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上海微理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59,413,000.16 元，负债总额 231,991,414.82 元，短期借款总额 0.00 万元，流动负债总额 231,991,414.82 元，资产净额 27,421,585.34 元；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3,157,750.22 元，净利润-2,578,414.66 元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2,578,414.66 元。

3、北京中科硯云科技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闫东民

注册资本：1315.5556 万元人民币

主要股东：上海微瑾科技有限公司占比 55%，盐城圳乾软件技术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占比 45%。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产品设计；销售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电子产品；货物进出口；代理进出口。

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成立时间：2010 年 8 月 19 日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 48 号 3 号楼 11 层 4 单元 12E 室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北京中科硯云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41,725,705.65 元，负债总额 48,262,998.98 元，短期借款总额 7,757,277.78 元，流动负债总额 48,262,998.98 元，资产净额-6,537,293.33 元；2024 年度营业收入 4,467,748.53 元，净利润-27,085.70 元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27,085.70 元。

（二）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被担保人为公司或下属子公司，其中公司直接持有上海微瑾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，间接持有北京中科硯云科技有限公司 55%股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，上述担保额度仅为预计年度最高担保额度，该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有关担保事项尚涉及相关

金融机构审核同意，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公司将根据具体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担保事项进行授权，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。同时，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、法规范围内，从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，全权决定及办理上述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、更改所有相关协议（含融资及担保协议等），根据市场环境及公司需求调整融资及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，在授权担保额度及公司资产范围内调整融资主体、抵押物、担保物、担保方式等。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，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，公司将另行决策程序。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及控股子/孙公司对外担保为0元。公司及控股子/孙公司无逾期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及控股子/孙公司的担保额度为1亿元，占截止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（972,442,283.80元）的10.28%。

五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年度担保事项，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，能够有效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，并简化审议程序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。其中，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、持续经营的子公司，担保风险总体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